

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企业环境报告书

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致辞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碳达峰碳中和重要批示精神，积极落实中国宝武双碳目标要求，聚焦全面对标找差，深入推进节能环保技术进步，有效降低能源成本。推进长江生态环境保护，对照“废气超低排、废水零排放、固废不出厂”相关要求，完成本年度重点“三治”项目建设。全面对标找差，推进绿色发展指数持续进步，确保完成各级政府、中国宝武、马钢集团下达的节能减排目标与任务。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充分认识并接受自身的环境保护责任，公司向全社会做出承诺，通过实施贯彻有效的环境管理，完成各项环保目标，并坚持遵守以下环境保护方针：

（1）公司的环境保护方针覆盖全公司所有的活动和领域，公司所有经营活动将严格遵守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

（2）坚持把生态环境保护、工业再制造作为战略决策的第一要素。建立并保持一个机构，来实施和促进公司所有的环境保护活动。不断健全完善公司的环境管理体系，并确保其有效运行。建立良好的社会关系，开辟环保信息沟通的渠道。

（3）积极采用先进的生产技术，减少能源和资源的消耗，并以工业再制造为己任，不断加大再制造能力建设，提

高再制造水平，节约自然资源、能源。

(4) 采用无害的原材料和生产技术，避免有害物质的产生购买和使用环境友好的产品及服务。妥善收集和处置各类污染物，确保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关环境法律法规及其他标准的要求。

(5) 积极将自身的科技研发及生产能力投身绿色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不断改进产品质量，造福社会。

(6) 确保环境保护方针传达到全体员工，培养员工的环保意识，自觉改进、预防环境影响。为保护环境、构建和谐社会，公司愿与社会各界共同努力，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履行社会责任，确保环境安全。

我们希望通过 2021 年度环境报告，将公司的环境信息系统、透明、真实地传达给公众，让利益相关方理解并支持我们的环保理念和行动，以进一步推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

2、企业概况及编制说明

2.1.1 企业概况

公司坐落在安徽省马鞍山市当涂县太白镇工业园，前身是创办于 90 年代初的当涂县龙山桥钢铁总厂；通过改制，于 2000 年 3 月成立马鞍山市长江钢厂；2008 年 9 月，变更为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4 月 27 日，公司与马钢股份公司联合重组，进入马钢总体发展规划，掀开了长

江钢铁发展的新篇章。

公司是安徽省重要的建筑钢材生产基地，主营业务为黑色金属冶炼及其压延加工与产品销售。

公司发展战略目标：把长钢建设成为精品建材生产基地。

公司企业宗旨：为社会作贡献；为企业求发展；为员工谋福利。

公司经营理念：诚信为本；共谋发展。

2.1.2 总资产、销售额或产值、员工人数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员工 4093 人，资产总额是 118.22 亿元，工业总产值 208.27 亿元。

2.2 编制说明

2.2.1 报告界限

本报告书内容涵盖全公司的信息。

2.2.2 报告时限

公司每年发布上一年度的环境报告书，本报告书所有数据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报告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2.3 保证和提高企业环境报告书准确性、真实性的措施及承诺

本公司承诺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对数据的准确性和可靠性负责，违反上述承诺的不诚信行为，同意有关部门

记录入相关的企业诚信体系中。

2.2.4 意见咨询及信息反馈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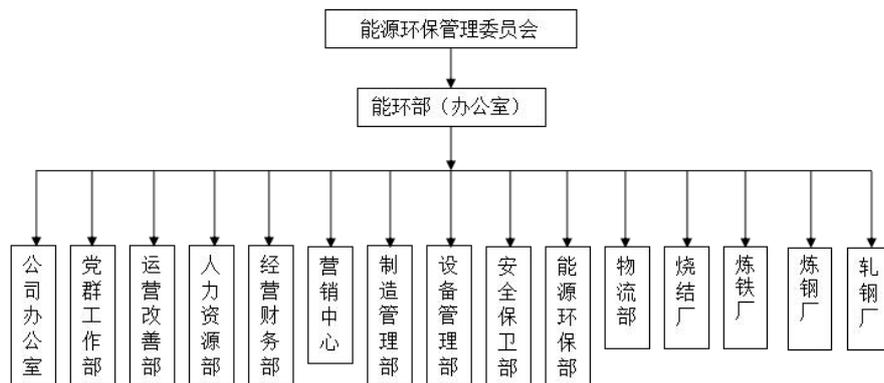
联系电话：0555-2919971

3、环境管理状况

3.1 环境管理机构及措施

3.1.1 环境管理体制和制度

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公司成立能源环保管理委员会，下设能源环保管控中心负责具体环保事宜。具体组织机构图如下：



公司制定了《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责任制》《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放射源管理办法》、《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项目环保管理办法》、《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管理办法》、《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事件问责管理办法》、《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污染源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明确环境保护职责、目标，逐级考核，落实

奖惩。

为了更好的提升公司环保管理水平，制定了《环保管控考核细则》、《厂区道路环境现场管理考核细则》、《施工现场环保管理规定》等规章制度。同时制定了《固（危）废处置流程细则》，保障公司固（危）废全过程合法合规处置。

公司按年度与各厂部签订环保管理责任书，落实管理责任，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环保管理体系，各项环境管理制度落实到位，环保管理体系有效运行。

3.1.2 获得 ISO14001 认证清洁生产情况

公司已于 2006 年 12 月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审核，每年开展环境管理体系外审工作，均顺利通过专家组的审核，并组织各单位环保员进行内审员培训，实现环保有效管控。

按照《2020 年马鞍山市清洁生产审核重点企业名单的通知》要求，公司已开展并通过清洁生产审核。

3.1.3 与环保相关的教育及培训情况

（1）环保宣传：公司利用微信公众号、网站等形式宣传环保，编制了《长钢新环保法专刊》手册。并在公司厂区二号门设置环保信息公示屏，公示环保污染物排放、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等。公司团委组织开展“美丽中国 我是行动者”环保志愿服务等六五环境日活动。通过这些学习与宣贯，全体员工环保意识有了较大提升。

(2) 环保培训：参加安徽省环保联合会、马鞍山市生态环境局、当涂县生态环境分局、中国宝武及马钢公司组织的环保专业管理培训。

邀请马鞍山市生态环境局专家到公司开展法律法规、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培训等；邀请中国宝武环保专家组织召开了公司“长江大保护治理规划”、绿色钢厂指标体系环保培训会。

3.2 环境信息公开及交流情况

3.2.1 环境信息公开方式

公司在生态环境部门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公布废气、废水监测数据。

公司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企业排污许可证信息包括：大气污染排放信息，水污染排放信息，自行监测要求，执行守法报告等内容。

公司将所有自行监测数据公布于公司二号门环保信息公示屏。

3.2.2 与利益相关者进行环境信息交流情况

公司对环保设施停运、环保监测数据等全部公示于二号门公示屏上。对于重大项目环评报告及时公开在生态环境部门网站。

3.2.3 公众对企业环境信息公开的评价

自公司首次公布环保信息以来，披露的信息未接受到反

对意见。

3.3 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情况

3.3.1 最近3年生产经营发生重大污染事故及存在的环境违法事件情况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公司近3年内未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及环境违法事件，也未受到任何环境行政处罚或处理。

3.3.2 企业应对环境信访案件的处理措施与方式

如公司接到环境信访案件，将认真配合政府调查，根据政府和公众要求和建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落实改进措施。

3.3.3 环境检测结果及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运行稳定，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公司按照排污许可制要求，严格落实排污单位台帐记录和许可证执行报告，污染防治设施运行、自行监测、信息公开等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按证排污。

按照公司排污许可及自行监测工作计划要求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公司废水、废气及噪声等污染物进行监测，新建项目在验收前开展验收监测，监测结果各污染物达标排放。

3.3.4 环境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措施及应急预案

1. 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于2019年6月15日制定发布了《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风险

评估报告》，并在马鞍山市生态环境局登记备案。每年组织各单位按照计划要求开展突发环境事故应急演练。

2. 环境应急措施

通过预案的编制与实施，完善公司应急管理架构，健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警与响应机制，提高环境风险防范和突发环境事件应对能力，实现对火灾、爆炸、污染物非正常排放等环境安全隐患的科学管理，确保在突发环境事件情况下能够及时、有序、高效地组织应急救援工作，防止污染扩展影响到周围环境，将各类突发环境事件的损失和社会危害减少到最低程度。

3.3.5 企业新建、改建和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本着生产发展与环境保护并重的原则，对新、改、扩建项目都进行详细的论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环保设计方案。先后完成煤气发电超净排放脱硫项目、高炉出铁场和矿槽除尘设施改造项目、产能减量置换技改项目 140 吨电炉炼钢工程、综合料场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烧结机脱硫脱硝系统工程、60 万吨/年钢渣处理等项目环评编制、审批，各改造项目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建设。按照环保管理要求，开展竣工项目环保自主验收工作。建设项目均按国家相关法规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

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本报告期内，公司“三同时”执行率 100%。

3.3.6 企业生产工艺、设备、产品与国家产业政策的符合情况

根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相关规定，公司所使用生产工艺、运行的生产设施以及生产的产品与现行产业政策及环保部门发布的相关产业环保政策各项要求相符合，建设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

4、环保目标

4.1 环保目标及完成情况

4.1.1 上一年度各项环保目标完成情况

表 4-1 2021 年度环保目标及完成情况

序号	目标	完成情况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保“三同时”执行率 100%	完成
2	污染物排放达标率 100%	完成
3	环境污染事故为零	完成
4	保设施同步运行率 100%	完成
5	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 \geq 99.8%	完成
6	工业固废返生产利用率 \geq 20.8%	完成
7	危险废弃物安全处置率 100%	完成

8	二氧化硫排放量 \leq 1245 吨	完成
9	氮氧化物排放量 \leq 2352 吨	完成
10	颗粒物排放量 \leq 2025 吨	完成

4.1.2 采取的主要方法与措施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组织全体员工认真学习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认真贯彻落实上级环保主管部门的工作要求，公司都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及应急预案，环保管理程序清晰适宜，各级环保责任落实到位，环保设施设专人管理及维护。

4.1.3 下一年度环保目标

2022 年，公司将进一步做好环保各项工作，遵照年度工作计划，以高度的责任心精神，落实各项环保工作，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022 年环保目标为：

序号	目标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保“三同时”执行率 100%
2	污染物排放达标率 100%
3	环境污染事故为零
4	环保设施同步运行率 100%
5	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 \geq 99.8%
6	工业固废返生产利用率 \geq 25%

7	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 100%
8	二氧化硫排放量≤1050 吨
9	氮氧化物排放量≤1900 吨
10	颗粒物排放量≤1033 吨
11	工业废水零排放

4.2 企业的物质流分析

4.2.1 生产经营中资源和能源的消耗量

能源、燃料、水资源消耗情况

4-2 2021 年度能源、水资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水 (万 m ³)	电 (万 kw·h)	焦炭 (万吨)	煤 (万吨)
40485.658	179780.08	171.43	62.80

4.2.2 生产经营过程中的环境负荷

4-3 2021 年生产经营过程中的产污情况

污染物排放情况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万立方米)	应处理量 (万立方米)	已处理量 (万立方米)
废气	1098330.5327	1077547.2359	1077547.2359
废水	13718.2299	13718.2299	13718.2299

二氧化硫排放量 979.138 吨，氮氧化物排放量 1910.5719 吨，有组织烟尘 166.8512 吨，有组织粉尘 951.0847 吨。

工业固废产生 238.9855 万吨，综合利用 238.9616 万吨。

4.3 环境会计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经费情况如下：

废气治理设施运行费用约 82748.815 万元，废水治理设施运行费用约 9204.244 万元。

5、生产经营过程的能源消耗量

截止 2021 年末公司能源消耗总量 245.44 万吨标准煤。

6、温室气体排放量

截止 2021 年末公司二氧化碳排放总量 7562864.96 吨。

7、废气排放量

7.1 废气排放种类及排放量

公司主要排放烟尘、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截止 2021 年末废气总产生量 1098330.5327 万立方米；应处理废气量 1077547.2359 万立方米，已处理废气量 1077547.2359 万立方米。

7.2 烟尘、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

二氧化硫排放量 979.138 吨，氮氧化物排放量 1910.5719 吨，有组织烟尘 166.8512 吨，有组织粉尘 951.0847 吨。

8、水资源消耗量及节水措施

公司取水来源主要是青山河，截止 2021 年末公司用水总量 40485.658 万立方米，其中取新水量 688.256 万立方米，

重复用水量 39797.402 万立方米，重复用水率达 98.3%。

9、固体废物

9.1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截止 2021 年末公司固废总产生量 2389854.717 吨，委托处置量 238.98 吨；综合利用量 2389615.737 吨，其中自行回收利用量 542575.830 吨，委托综合利用 1847039.907 吨。

截止 2021 年末固废返生产利用率 22.70%，综合利用率 99.99%，不出厂率 99.81%。

9.2 相关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固废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各级环保管理制度、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管理程序。

严格执行固废转移报批、联单管理并将公司固废交予合规单位进行处置并签订固废处理协议。

10、危险废物管理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严格管理危险废物，落实危废贮存场所“三防”措施，完善台账管理，严格执行危废转移报批、联单管理，将危险废物交予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并签订危废处理协议。

11、噪声污染情况及控制措施

每年公司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厂界进行噪声监测，检测结果均符合国家规范，并将结果公示于二号门公示屏。公司

通过建造隔音屏来达到隔音降噪。

12、推进超低排放改造, 打赢蓝天保卫战

2021年4月开始, 委托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开展超低排放诊断及创建A级企业规划现场调研。目前正在按照诊断要求开展有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清洁运输等改造工作, 创建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A级企业。

13、落实长江大保护规划要求, 打赢碧水保卫战

全面落实长江大保护规划要求, 加快推进雨污分流及水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建设, 力争2022年底完成雨污分流及水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最终实现“废水零排放”。

14、加强固体废物利用与管控, 打赢净土保卫战

目前, 公司正在委托宝信公司开展固废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工作; 已完成高炉水渣、高炉干渣、渣钢铁、钢渣尾渣、脱硫石膏、脱硫灰、高炉瓦斯灰、废旧耐材、耐材废渣、煤矸石的产品化认证。固体废物贮存库和危险废物贮存库均按照规范要求建设, 保持零厂外固体废物堆场。

2021年3月正式投产60万吨/年钢渣处理。采用钢渣有压热闷工艺, 其整个处理过程是在半密封和密闭体系下进行, 各处理工序建有配套的除尘系统。钢渣品质有较大提升, 回收利用率得到提高。满足国家环保排放标准的要求,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进一步提升。

2022年长江钢铁公司通过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的实施, 可

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改善大气环境质量，也有利于推动技术创新、促进钢铁行业高质量发展。同时，能改变厂区及周边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有良好的社会效益。